附件1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高层次人才岗位信息表

| **招聘类别** | **招聘条件** | **待遇** |
| --- | --- | --- |
| 自治区级高层次  人才 | 自治区认定的E层次及以上高层次人才，原则上年龄不超过50周岁。粮油食品类、工商管理类、财会类、思政类、设计类专业人员优先。 | 1.符合自治区编制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相关规定的，可按规定程序纳入事业编制或自治区高层次人才专项编制管理。  2.根据学院专业紧缺程度、应聘者条件等因素提供高层次人才引进奖励（安家费）20-60万元（税前），具体待遇面议商谈。  3.每月除奖励性绩效工资外，发放高层次人才奖励1000 元/月。  4.符合自治区相关购房规定者优先购买我院政策性住房。  5.根据学院招聘岗位的实际需求，配偶符合调动者，可优先安排。 |
| 博士人才 | 博士研究生，原则上年龄不超过50周岁。粮油食品类、工商管理类、财会类、思政类、设计类专业人员优先。 | 1. 符合自治区编制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相关规定的，可按规定程序纳入事业编制或自治区高层次人才专项编制管理。  2.根据学院专业紧缺程度、应聘者条件等因素提供高层次人才引进奖励（安家费）20-60万元（税前），具体待遇面议商谈。  3.每月除工资外，发放高层次人才奖励1000 元/月。  4.无副教授职称的博士研究生到校工作可在三年过渡期内享受专业技术岗位七级奖励性绩效待遇，三年过渡期后个人未获评副高及以上职称的，则调整为实际的职称待遇。  5.符合自治区相关购房规定者优先购买我院政策性住房。  6.根据学院招聘岗位的实际需求，配偶符合调动者，可优先安排。 |
| 高技能  人才 | 1.获省级(自治区级)技术能手称号的技能人才。  2.非遗文化传承人。  以上人才原则上年龄不超过50周岁。粮油食品类、工商管理类、财会类、思政类、设计类专业人员优先。 | 1.符合自治区编制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相关规定的，可按规定程序纳入事业编制或自治区高层次人才专项编制管理。  2.根据学院专业紧缺程度、应聘者条件等因素提供高层次人才引进奖励10-30万元（税前），具体待遇面议商谈。  3.符合自治区相关购房规定者优先购买我院政策性住房。 |
| 其他高层次人才 | 1.取得正高级职称。  2.近5年在区内外大型企业担任高级职务人员。  以上人才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0周岁。粮油食品类、工商管理类、财会类、思政类、设计类专业人员优先。 | 1.符合自治区编制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相关规定的，可按规定程序纳入事业编制或自治区高层次人才专项编制管理。  2.根据学院专业紧缺程度、应聘者条件等因素提供高层次人才引进奖励10-30万元（税前），具体待遇面议商谈。  3.符合自治区相关购房规定者优先购买我院政策性住房。 |
| 其它：  1.如有其它特殊技能、取得突出成绩、作出突出贡献的，相关待遇可面议。  2.应聘者不满足以上所列岗位条件，但学术或技能影响力和水平达到相应标准的，经我院研究通过后也可聘入相应层次的岗位。  3. 企业规模大小由学院认定。企业高级职务人员一般包括：法定代表人、正副董事长、董事、监事、正副经理（总裁）、总会计师（财务总监）、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等。 | | |